

证券简称：恩华药业

证券代码：002262

公告编号：2021-057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10月18日，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吴永和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吴永和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吴永和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吴永和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吴永和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吴永和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及公司的运作。

截至本公告日，吴永和先生及其配偶或关联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吴永和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公司董事会对吴永和先生为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8日